

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促進委員會

勞動教育暨權益發展組 107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貳、地點：臺中市政府陽明市政大樓 3 樓簡報室

參、主席：黃主任秘書瀨儀

記錄：卓雅芬

肆、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列管事項辦理情形：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說明	決議事項
1060523-01	有關為保障新住民二代受教權，避免有新住民學生國中降讀國小致無法適應教學環境及同儕團體生活之情形，建議教育局可採集中管理上課並聘請通譯老師教學等方式協助新住民學生。	教育局	一、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辦理華語補救課程。 (一) 本市 107 年度國小申請學校計有外埔區內埔國小等 15 校，申請經費計 54 萬 7,182 元，其中塗城國小 1 名由七年級降讀六年級。 (二) 本市 107 年度國中申請學校計有市立豐東國中、市立潭子國中、市立神岡國中、市立龍井國中、市立大道國中、市立石岡國中、市立福科國中等 7 校，申請經費計 36 萬 4,739 元。 二、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跨國銜轉教育支持系統-	1. 解除列管。 2. 請教育局終身教育科清查補校學生資料，若有 15 歲以下學生，請學校立即啟動家訪程序並做通報回覆。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說明				決議事項
			行動式學習中心辦理情形：				
			學校	學生數	就讀年級	成效	
			塗城國小	1(越)	七 ↓ 六	中文能力顯著進步，已畢業就讀國中。	
			南陽國小	1(菲)	六 ↓ 四	學習能力佳，中文能力顯著進步，各學科成績優異，已結案。	
			霧峰國小	1(越)	六 ↓ 四	與其他新住民子女參加課餘時間之親子文化體驗活動或屯區新住民中心辦理之文化體驗活動，華語能力有顯著進步，生活適應良好，已結案。	
			豐東國中	1(東)	八 (無降讀)	從中文零起點至已能於生活中簡易溝通，學業亦有進步。	
			神圳國中	1(巴基斯坦)	高 2↓ 九	已順利畢業。	
			豐原國	1(越)	高 2↓ 七	與 7 位學伴共同學習舞蹈及語言表達，舞蹈表現傑出，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說明				決議事項
			中			提升其他學科學習動力。	
			龍井國中	2(越)	九 ↓ 七	導師定位國際班，鼓勵同儕間彼此學習語言，多元文化交流，兩姊妹學業表現優異，擔任班長及模範生。	
			三、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辦理樂學計畫，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107 年度國小計有大肚區大肚國小等 7 校(越語 7 班、印尼語 1 班)；國中計有市立東勢國中及市立大道國中 2 校(越語 1 班、印尼語 1 班)。				
1070502-1	辦理新住民營隊時建議結合跨局處資源案	教育局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要點」辦理樂學計畫，於寒、暑假期間辦理營隊課程：107 年度計有大肚區大肚國小、清水區清水國小及梧棲區梧棲國小等 3 校辦理越語營隊，以食、衣、住、行、育、樂等日常生活方面為主題，透過傳統舞蹈教學、美食 DIY、民俗				1. 解除列管。 2. 請教育局終身教育科於下次會議，特別針對有關新住民學習中心相關辦理情形

編號	案由	主辦單位	辦理情形說明	決議事項
			玩具製作、繪本故事、音樂、戲劇、繪畫欣賞等文化介紹，藉由實際體驗深化語言學習內容，了解越南文化，並學習尊重文化差異。 二、本局辦理各項營隊活動，均開放所有學生報名參加，同時考量營隊內容，適度結合其他局處資源，以豐富營隊內容。	(如:網絡連結、公私部門或與民間跨域合作活動),提供資料予委員參考。 3. 強化新住民活動宣傳。

柒、工作報告：洽悉。

捌、臨時動議：

案由：針對新住民二代打工能否請勞工局至便利商店等工讀單位做稽查，提請討論。
(提案人：謝涼委員)

勞工局回覆：

一、針對工讀，每年寒暑假會有「青春專案」，勞工局會至青少年經常打工的商家或商圈，安排宣導、輔導活動，提供店家有關勞基法之勞動條件相關法令規定資訊。

二、勞工局針對新住民二代有辦理培力計畫，期望能發揮其優勢(如:語言能力、多元文化背景…)而舉辦的培力課程，如：電子商務創意行銷班、新南向餐旅服務人員培訓課程、新南向產業語言及人才培力訓練…等。

決議：請勞工局於下次會議依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課程提出補充資料，以利委員能更清楚瞭解。

玖、散會：下午2時40分。